

悼亡節(第一式)

智 3:1-6,9

讀經一：智 3:1-6,9

讀經二：羅 6:3-9

福 音：若 11:17-27

義人的靈魂在天主手裡痛苦不能傷害他們

內 容：義人去世後，他們的靈魂獲得天主的保護。在愚人眼中，義人的死亡是天主懲罰他們，但作者提醒以民，其實這些去世的人是與天主永遠相合不離。天主試煉了他們，像提煉黃金一樣；天主接納了他們，如同接納全燔祭。最後作者再提醒以民，倚恃上主及忠信於祂的人，必獲上主垂顧。

上下文：3:1-4:19 是智慧書第一部分(1:1-11:1)的核心，是隱藏的、天主對人的忠告。上文：1:16-2:24 惡人的講話。惡人認為人生苦短，應該及時享樂。他們厭惡義人自稱為上主的僕人，不信義人有幸福的結局，計劃用恥辱和酷刑試驗他們。3:1-12 是有關痛苦的忠告。下文：3:13-4:6 是有關惡人及其後代的不幸與痛苦；相反，義人即使無後也是有福的。

釋 義：「義人」(1) 3:1-9 所描繪的義人，是取材於依撒意亞的第四首僕人之歌(依 52:13-53:12)，以及依 42:1；詠 22[21]:8 所描繪的僕人的形象。

* 1-4 節 作者以三個不同的形象，將義人的死亡的實質和愚人對義人之死的觀點，作強烈而尖銳的對比：一、義人在天主手中，痛苦不能傷害他們(1)；他們死亡是受了懲罰(2)。二、義人處於安寧中(3)；他們歸於泯滅。三、義人充滿著永生的希望(4)；他們受了苦。

* 「在天主手裡」(1) 天主的手，在傳統上是象徵天主的力量和保護(詠 95[94]:4)。

* 「痛苦不能傷害他們」(1) 這裡是指死後的痛苦。這痛苦見 4:19：「最後，他們將成為一具卑鄙的死屍，是亡者中的永遠恥辱，因為上主要將他們打倒在地，使之俯首無言，連根拔

除，徹底破壞，長處於痛苦中，永無記念存在。」但義人死後，這些痛苦不能侵襲他，因為他有天主的保護。

- * 「懲罰」(2) 見依 53:4 所描述的疾苦。
- * 「安寧」(3) 指詠 4:9 所描寫的安居順遂，和上主的祝福(詠 29[28]:11)。義人死後的靈魂的狀態，作者在此並沒有說明。按當時的思想這可能是指與天主共在的福樂，參閱依 57:1-2 的描寫。永生的希望卻見於「正義是不死不滅」這一句(1:15)。作者指出表面的不幸和恥辱，不是義人的真實情況，義人是受天主保護與祝福的，只有愚人才不能分辨表面與真實，作者呼籲讀者認真探求，一切表面背後的真正持久的價值。因此，表面的痛苦，不過是天主的「試驗」(5)，義人就是能通過這些痛苦的試驗的人。
- * 「爐中的黃金」和受「悅納的全燔祭」(6) 是兩個傳統上用來描述通過了試驗的義人，死後轉化的喻象。這兩個取自金屬和聖殿祭祀的喻象，都與火有關。火是促成轉化的原素。以黃金經火的提煉而成為純淨的精金來比喻通過試驗的義人。黃金經過火的提煉後，得到鑑定和淨化兩種效果。猶如獻給天主的全燔祭的義人，就是上升到天主台前的祭品，必蒙天主的悅納。黃金的喻象強調義人的轉化和淨化；全燔祭的喻象則強調天主的接納和天人的共融。
- * 「倚恃」、「忠信」(9) 都是義人的特質，他們永遠享受被上主揀選者的恩澤。作者有關永生的信念是建基於盟約神學而不受希臘哲學中的靈魂不朽的思想所影響。

訊 息：我們要全心依恃上主，無論環境順逆，甚至死亡，只要我們忠信於天主的愛，我們必獲永生。任何的艱苦，只是上主給我們的試煉，我們的生命確是充滿希望，因為我們知道死亡只是指向永生。